



证券代码: 300636

证券简称: 同和药业

公告编号: 2020-002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宁波旌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公司股东宁波旌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旌辉创投”）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其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10月14日至2020年4月13日）进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其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10月30日至2020年4月29日）进行。其中，在2019年10月14日至2020年3月30日期间减持不超过1,485,729股，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旌辉创投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截至2020年1月29日，旌辉创投预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旌辉创投减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旌辉创投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1/22	21.32	10,000	0.01%
		2019/11/25	21.70	5,000	0.01%
		2019/11/26	21.54	91,600	0.11%
		2019/11/27	21.85	134,800	0.17%
		2019/11/28	23.30	60,000	0.07%
		2019/11/29	24.22	70,000	0.09%
		2019/12/2	25.54	22,000	0.03%
		2019/12/4	26.70	37,100	0.05%
		2019/12/5	27.00	10,000	0.01%
		2019/12/6	28.14	30,000	0.04%
		2019/12/11	28.55	5,000	0.01%
		2019/12/16	28.00	10,000	0.01%
		2019/12/17	28.29	16,000	0.02%
		2019/12/18	28.06	126,900	0.16%
		2019/12/19	28.47	163,800	0.20%
合 计				792,200	0.98%

注：上表中公司总股本为本进展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80,951,000股。

旌辉创投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旌辉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10,308,649	12.73%	9,516,449	11.7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08,649	12.73%	9,516,449	11.7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上表中公司总股本为本进展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80,951,0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旌辉创投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2、旌辉创投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与其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旌辉创投严格履行了其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3、旌辉创投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日，旌辉创投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4、截至本公告日，旌辉创投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旌辉创投后续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旌辉创投出具的《减持公司股份进展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零年二月三日